

扶沟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扶农〔2023〕196号

扶沟县农村保洁员务工就业项目优化

实施方案

为持续深入推进我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使农村生活垃圾得到彻底有效治理，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和生态质量，根据市委办公室《中共周口市委办公室周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意见》（周办文〔2019〕68号）文件精神，同时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提档升级，在2022年3月运营以来发现项目有短板，为了更好的实施这个项目，对2024年实施方案进行优化，经农业农村局研究决定，特制定此优化实施方案。

一、实施背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共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深入全面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以支部过硬星、产业兴旺星、生态宜居星、平安法治星、文明幸福星“五星支部创建”为抓手，坚持规划引领，强化资金扶持，有序推进实施，加快补齐农村人居环境的突出短板，确保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2021 年 11 月由县政府委托扶沟县农业农村局进行社会化公开招标。同年 12 月扶沟县农村垃圾治理实行社会化运营服务项目经社会化公开招标后，由河南奥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河南森源城市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河南轨道悦生活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三家环卫公司中标，2022 年 3 月开始正式运营，合同服务期限为 2022 年 3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1 日，故 2024 年扶沟县农村保洁员务工就业项目继续由河南奥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河南森源城市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河南轨道悦生活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三家环卫公司承接服务。2024 年农村保洁员务工就业项目服务费为壹仟伍佰肆拾肆万肆仟元（15444000 元/年），2024 年项目资金为“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自 2022 年 3 月运营以来为 16 个乡镇（办事处）提供人居环境整治，2024 年共安置保洁员 2146 人；通过政策效应，强化资金扶持，有效推进实施，统筹做好监测对象和脱贫人口这些重点群体的就业，切实解决困难问题，从根本上保障脱贫群众的收益，巩固拓展脱贫

攻坚成果，加快补齐农村人居环境的突出短板，全面助力乡村振兴；农村垃圾得到有效治理，农民的生活环境得到有效改善，人民满意度得到提高，取得较好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基本原则

扶沟县农村保洁员务工就业项目按不少于村庄人口 3% 比例聘用保洁员的标准计算，可以产生保洁员岗位 2146 个。只要条件符合、自愿从事保洁工作的脱贫户和监测户应聘保洁岗位的，做到应录尽录，通过政策效应，统筹搞好脱贫户和监测户这些重点群体的就业，切实解决困难问题，从根本上保障贫困群众，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三、实施范围

扶沟县农村保洁员务工就业项目覆盖全县 16 个乡镇(办事处)。具体区域：崔桥镇、江村镇、包屯镇、白潭镇、大李庄乡、曹里乡、韭园镇、柴岗乡、固城乡、城郊乡、练寺镇、汴岗镇、大新镇、吕潭乡、扶亭街道办事处、桐丘办事处（东吴村、小胡村）。

四、运营目标

通过在各行政村配足保洁人员，极大的提高了垃圾的收集、清运能力，既保证保洁机制运转顺畅，又使村庄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做到“扫干净、转运走、处理掉、保持住”

的常态化模式，遏制生活垃圾给农村带来的生态污染，改善农村卫生条件，高质量提升村容村貌，促进和谐发展。并通过政策效应，对贫困户和监测户提供工作岗位，可直接带动农民增收，提高社会经济效益。

五、资金来源保障

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安排部署和《2024年扶沟县衔接资金实施方案》有关规定，2024年扶沟县农村保洁员务工就业项目使用县级衔接资金。在每季度10日（遇法定公休节假日顺延）前支付

前一季度相应的保洁费用。

六、资金拨付标准

扶沟县农村保洁员务工就业项目服务费由各环卫公司按季度根据保洁人员岗位配置情况发放到保洁员个人账户。

七、项目资金监管

1、农村保洁员务工就业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环卫公司保洁人员工资，不得用于其他；

2、环卫公司按季对本季度所有保洁人员工资发放名单进行公示。

八、保洁项目及要求

(一) 保洁项目

1、乡镇、村庄主次路面（含乡镇机动车道、非机动车

道、人行道)、绿化带内等清扫保洁;

2、农村生活垃圾(包括清扫保洁的垃圾、垃圾容器内的垃圾)以及道路两侧容易产生的垃圾收集;

3、车辆带泥行驶以及渣土运输过程中产生的垃圾清除;

4、所辖区域内的杂草清除，乱堆乱放清运;

5、环卫设施、工具外表整洁干净;

6、路旁河道、沟渠内无漂浮垃圾;

7、道沿石、步行街道积尘冲洗。

(二) 保洁要求

1、辖区范围内的主次干道，每天早上必须在7点前清扫完毕。确保乡镇、村庄主干道和人行道路上无垃圾、乱堆乱放、积水等，路面、道沿石无积土，绿化带内无垃圾、乱堆乱放等现象存在，垃圾桶内垃圾及时清理完毕；

2、辖区范围内的背街小巷、房前屋后垃圾必须在早上10点之前清运完毕，确保路面上没有大量堆积的生活垃圾；

3、辖区范围内必须全天候保洁，做到随时有垃圾，随时清理到位，确保主次干道、背街小巷无垃圾，沿途路面无泥土、积水等；

4、辖区范围内的所有垃圾桶、垃圾池必须做到全天内无垃圾外溢现象，垃圾桶摆放有序且每周定期清理一次；

5、辖区范围内的绿化带内确保没有乱堆乱放、杂物碎石；

6、每季度至少对辖区范围内进行一次深度大扫除，重点清理杂草、乱堆乱放等现象。

九、保洁人员工作职责

1、负责向村民宣传“门前三包”责任制，及时纠正村民不良卫生习惯，带动村民积极参与环境整治；

2、负责所分包区域的垃圾收集、分类工作，做好辖区内道路、河道沿线日常保洁，保持所分包区域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3、督促村民严格落实“门前三包”（包卫生、包绿化、包秩序）责任，保持房前屋后环境干净整洁，无乱堆乱放现象；

4、监督村民集中投放垃圾，做到垃圾入桶入池。

十、优化措施

1、中标三家环卫公司严格按照扶沟县农村保洁员务工就业项目不少于村庄人口3%的比例要求聘用保洁员；

2、农村保洁员务工就业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环卫公司保洁人员工资，不得用于其他；

3、运营期间经动态抽查核实发现未按照村庄人口3%配备保洁员，将从相关环卫公司季服务费中扣除相应保洁人员费用；

4、运营期间不允许出现一人多岗现象，发现此现象将由所属环卫公司负责追回重复领取资金并退回国库；

5、环卫公司按季提供保洁人员名单，并在每季初进行保洁员名单公示；

6、以上现象一经发现对相关环卫公司扣除当年服务费用 10000 元上缴国库；

十一、组织保障

（一）提高政治站位。全面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是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生动实践，是实现乡村振兴的首场硬仗，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具体体现，各乡镇、行政村要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把总书记的嘱托，把各级政府的要求，牢记在心坎里，落实在行动上，体现在成效上。

（二）发挥主体作用。农村基层党组织要充分发挥政治核心、政治引领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大力推广“文明村”“美丽宜居村”建设，着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培育文明健康生活方式作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不断提高农民环境卫生意识，使优美的生活环境、文明的生活方式成为农民的内在自觉要求，激发农民自愿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内在动力。以先进典型为引领，明确价值导向，弘扬传统美德，凝聚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正能量。

（三）统筹推进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涉及面广、任务艰巨。农村生活垃圾收集是硬任务，既要看过程，又要看结果。各乡镇、行政村要以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生活污水

治理、村容村貌提升为重点，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确保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